

國立中央大學 111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入學 退費申請表

考 生 姓 名		身 分 證 號	
報 考 學 系			
退 款 金 融 帳 戶 相 關 資 訊	(限使用考生本人金融帳戶，務必檢附其金融帳戶封面影本) 銀行：_____ (銀行代碼：_____) 分行：_____ 局帳號：_____		
聯 絡 電 話		行 動 電 話	
退 費 理 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故未於時間內上傳報名資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：_____		

備註：

一、申請退費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：

1. ATM 交易明細表或繳費收據等證明聯正本(如需留存請自行影印留存)。
2. 考生本人金融帳戶影本。
3. 上述相關證明文件請浮貼於本申請書上。

二、考生已繳費但因故未於時間內上傳報名資料者，可於期限內辦理退費。除因前述原因外，報名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
三、已繳費但因故未報者，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填寫「退費申請表」，並黏貼繳費收據或證明正本(請附上所有繳費證明)及考生本人金融帳戶封面影本，於110年11月19日前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概不受理)，掛號寄至「國立中央大學教務處招生組」收。

四、以上經查無誤後，所繳報名費扣除郵資及行政費用300元後，退還餘款。

ATM 交易明細表或繳費收據等證明聯 正本

請浮貼於此

(如需留存請自行影印留存)

考生本人金融帳戶 影本

請浮貼於此